

海外知识产权信息发布

2024 年 7—9 月

新乡市知识产权维权保护中心

2024 年 9 月 30 日

◆美国

美国专利商标局就专利实验使用侵权例外征求公众意见

近日，美国专利商标局（USPTO）发布了一份通知，收集公众对于专利实验使用侵权例外情况的现状以及美国国会是否应考虑通过立法行动将实验使用例外编纂成法典的意见。

USPTO 欢迎就与实验使用例外及其潜在编纂有关的任何问题发表意见，但特别征集以下问题的意见：

（1）美国实验使用例外判例的现状如何影响技术领域的投资和/或研发，包括但不限于：①量子计算；②人工智能；③其他与计算机有关的发明；④农业；⑤生命科学（包括处方药和医疗器械）；⑥减缓气候变化的技术。

（2）是否有任何技术受到美国实验使用例外判例现状的负面影响？具体有哪些技术，并解释其是如何受到影响的。

（3）法定实验使用例外情况将对新技术的创新和商业化

产生了哪些影响，包括：①研究与开发；②获得资助的能力；③投资策略；④专利许可和申请；⑤产品开发；⑥下游和上游销售；⑦竞争；⑧专利执法和诉讼。

(4) 在美国就专利申请、提交、购买、许可、销售或维持所做的决定，是否会受实验使用例外判例现状的影响？请解释原因。

(5) 美国是否应该采用法定的实验使用例外？请解释原因并提供证据和数据来支持观点。

(6) 解释应如何界定法定实验使用例外，包括确保专利权得到保护而需要的具体限制和约束。

(7) 支持维持现状或改变美国实验使用例外公共政策的原因。

(8) 关于如何更好地促进美国专利发明实验研究的其他建议。

美国专利商标局修订人工智能专利保护客体指南

近日，美国专利商标局（USPTO）发布新修订的 2024 年人工智能（AI）专利保护客体指南（2024 Guidance Update on Patent Subject Matter Eligibility, Including o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以解决 AI 在内的关键技术和新兴技术的创新问题。

该指南将帮助 USPTO 审查人员和利益相关者，根据专利法确定 AI 是否可以申请发明专利，并且进一步明确和统一

了 USPTO 和申请人应如何评估涉及 AI 技术发明的专利申请以及权利要求。

指南还公布了三个新示例，说明其在技术中的应用，并且概述了 USPTO 在 AI 方面所作的努力以及专利保护客体指南；并对其中与 AI 发明特别相关的领域进行了补充讨论，包括对联邦巡回上诉法院关于专利保护客体审查判决的讨论。该指南将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生效。

◆ 越南

越南知识产权法院将为该国开展知识产权执法工作 铺平道路

近日，越南国会审议通过了涉及《人民法院组织法》的重要修正案。该修正案含有 9 个章节和 152 个条款，为设立专门法院（包括专门的知识产权法院）奠定了基础。此次的立法工作旨在解决在越南日益增多的知识产权纠纷，并履行越南曾向全球作出的要加强知识产权执法工作的承诺。

越南根据《人民法院组织法》修正案设立的知识产权法院，《人民法院组织法》修正案允许越南设立专门负责处理特定类型案件（包括知识产权纠纷）的一审法院。

具体来讲，最高人民法院将会针对专门法院的架构、地点和数量提出详细的建议。为此，出席国会会议的代表们建议最早一批的专门法院应设置在诸如河内、岘港和胡志明市

等主要城市中。

据悉，国会常务委员会将会进一步审议这些提案，并会确定新组建的知识产权法院的管辖范围。有关各方已就如何扩大新知识产权法院的司法管辖范围以覆盖到当前越南知识产权领域中相关事务的问题展开了一些讨论，而越南也在以泰国和印度尼西亚等邻国的知识产权法院作为研究参考依据。

知识产权法院将会在“一审”的层面上审理那些处于其管辖范围内的知识产权纠纷。鉴于上诉程序将会被转移给对应的高等法院，因此这些法院也可能会设立一个知识产权部门。

目前，由于越南的地区法院和高等法院需要处理各种各样的案件，缺少细化，因此如何为法官们提供有关特定主题（诸如知识产权法律）的全面培训一直面临着挑战。这通常会令法院作出不一致的裁决并让案件的解决过程变得冗长。专门的知识产权法院将确保会有具备适当专业知识的法官来处理这些知识产权案件，从而作出更加一致且合理的判决。

在越南知识产权纠纷的数量和复杂性在不断增加的背景下，尽管进入到审理程序的知识产权侵权案件数量出现了大幅增长，但该数据与获得受理的知识产权侵权案件总数相比依然不算高。在2023年，有644起知识产权侵权案件以

行政处罚的形式进行了处理，但是涉及知识产权的刑事诉讼却只有 16 起，而且只有十几起知识产权纠纷最终以诉讼的形式得到了解决。这一切均表明，越南现在需要尽快成立起专门的司法机构，以满足该国对于“高效地作出知识产权裁决”的日益增长的需求。

设立知识产权法院有望简化知识产权纠纷的解决程序。此举可为解决复杂的知识产权案件提供一个专门的平台，从而有望缓解案件积压情况并更快地解决问题。同时，这也是提高法官和法院工作人员专业能力的重要措施，可以确保他们能够全面驾驭知识产权法律。

此外，设立专门法院也可激励更多的权利所有人勇于提起诉讼，让他们相信自己的案件将会由那些深知知识产权法律复杂性的法官们来审理。这可能会让法院受理的知识产权案件数量出现上升，并将一部分的执法工作从行政处罚程序转移到司法程序上。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专利态势报告

2024 年 7 月 3 日，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专利态势报告，该报告分析了近十年间（截至 2023 年）54,000 项生成式人工智能发明，其中超过 25%是在 2023 年出现的。报告显示，中国发明人申请的生成式人工智

能专利数量最多，远远超过美国、韩国、日本和印度。2014至2023年，中国生成式人工智能发明超过3.8万项，是排名第二的美国的六倍。印度是第五大生成式人工智能发明地，其年均增长率在前五名中最高，达到56%。报告显示，生成式人工智能已经遍及生命科学、制造、交通、安全和电信等行业。

主要发现包括：

(1) 2014至2023年，与生成式人工智能相关的发明家族申请量达54,000件，发表的科学文章超过75,000篇。

(2) 自2017年推出已成为生成式人工智能代名词的大语言模型背后的深度神经网络架构以来，生成式人工智能的专利数量增长了八倍。

(3) 仅2023年公布的生成式人工智能专利就超过了全部总数的25%，发表的生成式人工智能科技论文超过45%。

(4) 目前，生成式人工智能专利仍只占全球所有人工智能专利的6%。

(5) 排名前十的生成式人工智能专利申请人分别是腾讯(2,074项发明)、平安保险(1,564项)、百度(1,234项)、中国科学院(607项)、IBM(601项)、阿里巴巴集团(571项)、三星电子(468项)、Alphabet(443项)、字节跳动(418项)、微软(377项)。

(6) 排名前五位的发明者所在地分别是：中国(38,210

项发明)、美国(6,276项)、韩国(4,155项)、日本(3,409项)和印度(1,350项)。

(7) 图像和视频数据在生成式人工智能专利中占主导地位(17,996项发明),其次是文本(13,494项)和语音/音乐(13,480项)。使用分子、基因和蛋白质数据的生成式人工智能专利增长迅速(自2014年以来有1,494项),过去五年的年均增长率为78%。

(8) 生成式人工智能的专利涉及多个领域,包括生命科学(5,346项发明)、文档管理和出版(4,976项),以及商业解决方案、工业和制造业、交通运输、安全和电信领域的2,000多项发明。

(9) 未来,生成式人工智能可以帮助设计新分子,加快药物开发。它还能实现文档管理和出版任务的自动化,越来越多地应用于零售辅助系统和客户服务聊天机器人,并实现新产品设计和优化,包括公共交通系统和自动驾驶。